汾阳市栗家庄镇党委

巡察整改情况

2024年9月至12月，市委巡察一组根据市委的统一部署和安排，对我镇党委进行了全面巡察。2025年1月15日，市委巡察一组对我镇党委的巡察情况进行了反馈，提出的4个方面10条问题客观中肯、切中要害,我镇党委态度鲜明全盘接受。栗家庄镇党委高度重视，把问题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强化领导，细化责任，对症施策，完善并建立了长效机制，已完成整改问题10个，现将整改落实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开展整改工作情况**

**(一) 统一思想，认真领会巡察整改要求​​**

收到巡察组反馈意见后，栗家庄镇党委迅速行动，于1月15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全面传达学习巡察反馈意见和上级有关整改要求。与会同志深刻认识到，巡察组指出的问题精准深刻、切中要害，提出的意见要求明确具体、指导性强，充分体现了上级对我镇工作的关心和鞭策。我镇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和重大政治责任来抓，深刻反思、端正态度，切实增强抓好整改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深挖病灶根源，明确整改方向，将思想和行动高度统一到落实巡察整改要求上来，确保各项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二) 加强领导，加快推动巡察整改落实**

为确保巡察整改工作高效推进、取得实效，镇党委第一时间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镇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精干力量具体负责整改工作的日常运转、协调督办和材料汇总。同时，压紧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明确党委书记为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根据分工牵头负责分管领域和包联村的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先后召开5次专题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方案、部署重点任务、协调解决难点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并强化跟踪问效和过程监督，确保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

**(三) 明确分工，有序开展巡察整改工作**

对照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清单和意见建议，镇党委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研究制定了《关于落实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该方案对每个具体问题都逐一明确了整改目标、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具体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对能够立行立改的问题，要求迅速行动，见到“当下改”的效果；对需要持续用力、标本兼治的问题，则制定了分阶段、有步骤的整改计划，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力求实现“长久立”的目标。各分管领导、责任站所、村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细化本领域的整改方案和工作安排。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强化统筹协调和日常调度，及时掌握整改进度，督促相关责任人履职尽责，并协调解决整改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项整改任务精准落地、扎实推进、按时完成，形成条块结合、齐抓共管、有序推进的生动局面。

**二、整改内容及整改情况**

**（一）聚焦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

问题1：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要求不够精准，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理念有差距。

（1）切实保护农村土地重大责任扛得不够牢固，落实“长牙齿”保护耕地意识淡薄，推进耕地撂荒治理存在短板。

整改情况：①健全责任体系，网格化监管全面落地，构建三级责任网格：全面推行耕地保护网格化管理模式；明确各层级责任分工，确保辖区内每一块耕地都有明确的监管责任人，压实了从镇到村、从面到点的监管责任链条，形成全覆盖、无盲区的监管网络。②强化执法联动，全链条查处机制有效运行。一是形成联合执法合力：建立并实施了由镇政府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参与的常态化联合执法机制。对于发现的违法占地案件，严格推行“一案三查”工作流程（查清违法事实、倒查监管责任、深查违规线索），确保案件查处深入彻底。充分利用现代化技术手段，通过卫星遥感影像比对分析、无人机定期巡查航拍等技术方式，精准锁定违法证据，为案件查处提供强有力支撑。二是开展专项攻坚整治：按照“坚决遏制新增、逐步消除存量”原则，集中力量组织开展违法占地专项整治行动。严格遵循“拆除复耕一批、立案查处一批、警示教育一批”的分类处置方针。特别对新增违法占地行为，坚决做到发现一起、制止一起、查处一起，依法依规实施强制拆除并限期复耕复绿，形成强大震慑效应。③注重分类施策，整治成效持续巩固。一是对于符合“拆除复耕”条件的违建，坚决组织力量予以拆除，并监督责任主体及时恢复耕种条件。二是对于立案查处的案件，依法从严处罚，并跟进后续监管，防止死灰复燃。三是通过公开通报典型案例、组织现场警示会等形式，广泛开展耕地保护和依法用地宣传警示教育，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和耕地保护自觉性。

（2）指导村集体经济发展缺乏具体思路与举措，党组织引领作用发挥不够。

整改情况：①强化党建引领，凝聚村级发展合力。一是深化理论武装与战略规划：指导并督促各村党组织组织全体党员深入学习党的最新理论和方针政策，开展集中学习研讨，提升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二是健全考核与保障机制：全面建立了以发展实绩为导向的村级组织和党员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将产业发展、民生改善、治理成效等责任落实情况纳入核心考核内容。同时，整合镇级资源，协调土地、政策、信息等要素向乡村倾斜，为村级发展提供必要的资源支撑。三是提升组织协调效能：各村党组织在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矛盾调解中，积极发挥领导核心和协调各方的作用，有效调动两委成员、党员骨干、村民代表以及乡贤等力量参与，推动形成了凝心聚力抓发展的良好局面。②优化资金保障，精准服务乡村发展。一是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在年度财政预算和资金安排中，始终坚持优先足额保障乡村道路维护、饮水安全、街道亮化、环境卫生保洁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需求。二是聚焦乡村振兴重点：集中有限财力精准投放，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升级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等乡村振兴核心领域，确保资金用到关键处、发挥最大效益。三是倾斜民生改善领域：持续加大对村级教育设施改善、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完善等社会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切实改善乡村居民生活条件，提升生活质量。四是统筹实施重大项目：支持引导各村围绕既定的主导产业和特色农业，统筹谋划和实施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提升等重大项目，积极延伸产业链条，培育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新业态。对于项目实施中遇到的阶段性资金、人力、物力短缺问题，镇政府建立了协调机制，及时了解需求，积极协助各村整合资源、争取上级支持或引导社会力量参与。③规范合作社运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一是完善治理结构与制度：全面推动各村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执行“四议两公开”民主决策制度。普遍完成合作社章程的修订与完善工作，使其更符合自身产业特点和发展需求。二是创新服务与经营模式：鼓励引导合作社结合市场变化和成员需求，积极探索农资统购、农产品加工、农机作业、技术服务、品牌营销等多元化服务模式，提升运营活力和市场竞争力。④推动产业升级融合，拓宽乡村富民路径。一是打造“一村一品”特色：引导各村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明确发展重点，打造具有辨识度的特色农产品或产业品牌，“一村一品、一村一特”的发展格局初步形成。二是深化全域旅游与产业融合：积极推进“栗家庄镇全域旅游”发展构想，重点围绕核心优势资源（如核桃产业），大力推动“农业+文化+旅游+电商”的多业态融合发展。着力延伸核桃产业链条，发展核桃观光园区、核桃文化体验、研学旅游等第三产业。三是盘活资源拓展空间：支持有条件的村庄，稳妥推进闲置农房、宅基地等资源盘活利用，通过招商引资或村民自营等模式，积极推进特色民宿、农家乐、文创工坊等建设，拓展乡村旅游接待能力和村民增收渠道。​

问题2：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不够有力。

（1）栗家庄镇未能充分发挥地域优势和特色资源推动乡村振兴，对辖区内多数长期闲置厂房再次利用缺少思路与办法，充分盘活区域内低效用地不够坚决，对助力乡村振兴引进的项目缺乏后续跟进。

整改情况：①系统梳理资源禀赋，明确发展方向。一是组建专业力量深入调研，负责全镇优势资源与特色挖掘工作。二是开展资源评估与规划编制，已初步完成对辖区自然、人文、产业等特色资源的初步摸底、梳理与分析评估工作。基于评估结果，着手制定特色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指引性规划，旨在明晰资源价值、发展方向和可行路径，为后续科学开发利用奠定基础。②全面摸排底数，精准推动闲置低效资源再利用。一是完成全域摸排登记建档：组织力量对辖区内闲置厂房、低效利用土地等资源进行了全面排查和详细登记。逐项核实位置、面积、现状、权属、历史情况等信息，建立规范统一的动态管理台账。二是制定分类盘活实施方案：根据摸排结果和资源特性，区分不同类型，已初步拟定分类盘活利用的实施方案。方案结合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需求和本地发展规划，明确了盘活途径、责任主体和预期目标，为后续精准施策提供依据。③健全服务链条，提升项目推进效能。一是建立项目跟进服务保障机制：制定并实施了重点项目跟踪服务制度。明确每个落地或在谈项目由镇级领导和相关部门人员担任服务协调专员，提供从前期对接、落地建设到后续运营的全过程或关键环节的“一站式”问题协调与服务工作。二是实施定期评估与动态调整：建立了常态化的项目运行评估机制。服务协调专员定期收集项目进展情况、存在困难和企业诉求，召开项目推进协调会，汇总分析信息，评估服务效果和项目进展质量，对发现的难点问题及时研究应对方案，并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动态优化调整服务举措，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2）对依法治镇、依法治村的监督和考核不足，把法治建设作为提升乡村治理的重要抓手作用尚未形成。村干部推进法治建设履责意识不足，未能将法治建设与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工作有机结合。

整改情况：①健全监督考核机制，压实法治建设责任。一是强化监督力量与渠道：已组建专职法治监督力量，负责统筹全镇法治建设监督工作。制定了常态化依法治镇、依法治村工作检查方案，并按计划推进落实。同步畅通了群众监督渠道，设立了统一举报电话，广泛接受群众对违法违规行为的举报和监督。二是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制定并实施了涵盖法治机构运行、依法决策执行、规范执法行为、法治宣传教育成效等多维度的镇、村两级法治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考核结果正式纳入镇村干部年度绩效综合评定体系，作为个人评优评先、职级晋升、绩效奖金分配的重要依据，有效传导压力，增强镇村干部推进法治建设的责任感与主动性。②创新法治宣传形式，提升普法渗透力。推进分类化法治宣传：结合不同群体的法律需求和接受特点，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治文化下乡”、“法律明白人”讲座、校园法治课堂、企业合规指引等专题宣传活动，提升了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③强化村干部法治赋能，明确职责清单。一是系统开展法治培训：定期组织全镇村干部参加集体集中学习。已邀请党校教师围绕基层治理常用法律法规、依法行政实务、风险防控等内容开展专题授课，确实提升村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二是深化案例教学与职责界定：选取具有代表性的乡村法治实践案例，组织村干部开展案例研讨分析，总结经验教训。明确村干部在普法宣传、依法决策、矛盾调处、维护稳定等方面的具体职责和任务要求，推动责任层层落实。

（3）落实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工作存在不足，营造美好环境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仍需加强，日常监督巡查作用发挥不明显，长效管护机制落地落实仍需加强。

整改情况：①锚定目标，压实责任，整治方向清晰明确。一是科学设定整治目标：已研究制定《栗家庄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方案》，明确了全镇环境整治的总体目标、阶段性任务和重点区域（如村庄清洁、垃圾治理、污水管控、村容村貌提升等），为整治工作提供了清晰指引。二是细化分解落实责任： 将整治任务和责任层层分解落实到村和责任人。建立了“镇领导包片、机关干部包村、村干包网格”的责任落实体系，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能落地。②健全机制，强化保障，长效管护稳步推进。一是强化统筹协调与资源整合：成立了镇级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专班，加强站所间的沟通协调与资源整合，形成工作合力。统筹调配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优先保障整治工作需要。二是构建长效管护监督机制。组建专职巡查队伍，对各村环境卫生状况进行常态化巡查检查。在常规巡查基础上，不定期组织村与村之间、片区之间的交叉检查。邀请镇纪委参与重点区域或难点问题的监督检查，增强监督的严肃性和威慑力。对巡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主体和时限，实行销号管理，确保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反馈、及时整改到位。三是加大投入保障力度：在年度预算中优先安排并保障人居环境整治相关经费，重点用于环卫设施配备更新、保洁队伍运行、垃圾清运处理、小型基础设施维护等，为整治工作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③广泛宣传，示范引领，共建氛围日益浓厚。一是创新宣传载体形式：充分利用镇村微信群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卫生知识等信息。制作并发放图文并茂、通俗易懂的宣传手册、海报等。在老爷山景区等人流密集场所设置固定宣传栏或标语，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二是选树典型示范带动：组织召开了全镇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推进会议。会上，对在全镇人居环境整治中表现突出的先进村和积极参与美丽庭院建设的家庭进行了表彰，授予“最美庭院”等荣誉称号。通过宣传先进事迹、组织现场观摩等方式，发挥榜样示范作用，有效激发了群众参与环境整治、自觉维护环境卫生的内生动力。

问题3：落实汾阳市委决策部署不够坚决，村党组织扛责在身责任意识不强，有效推动市委市政府工作落实落细有偏差。

（1）镇党委督促推动村集体“清化收”工作专项行动力度不足，有效盘活资源和增加集体收入等问题仍存在差距。

整改情况：①强化镇党委的督促推动作用。镇党委成立专门的“清化收”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担任组长，明确各成员的职责分工。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制定详细的“清化收”工作规划和目标，将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到每个季度、每个月、每个责任人。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建立严格的监督检查制度。对工作不力的村两委干部进行约谈。将“清化收”工作纳入村两委干部的绩效考核体系，明确考核指标和权重。②解决村集体经济合同问题。组织专业人员组成清查小组，对全村经济合同进行全面排查。在一个月内完成清查工作，梳理合同签订的时间、主体、内容等关键信息。建立经济合同台账，对每份合同进行编号登记，实行动态管理。对于不规范合同进行分类整理。针对不规范的经济合同，根据具体情况，通过协商、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进行整改。对于履行不到位的合同，与合同相对方重新协商履行条款。③有效盘活资源和增加集体收入。对村集体的土地、山林、房屋等资源进行全面清查，在一个月内摸清家底。结合本村的资源优势和市场需求，积极发展特色农业、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等多元产业。镇党委给予政策支持和技术指导。鼓励村集体与企业合作经营，通过入股、承包经营等方式，共享收益。

（2）执行“农村厕所改造”工作未能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农民群众生活品质为宗旨。

整改情况：①全面排查，建立台账，问题底数清晰。一是迅速部署，精准摸排：我镇立即组织召开了农村厕所问题整改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整改工作。抽调熟悉村情民意的精干力量组成排查专班，重点围绕“只建不管”“因户施策不到位”“在无人居住院落建厕所”等突出问题，对全镇范围内已改造的农村厕所开展了拉网式摸底排查。二是建立台账，明确任务：通过深入细致的排查，全面掌握了问题厕所的数量、类型及具体表现，建立了详实的问题厕所整改台账。台账明确了问题点位、责任主体和整改时限，为后续精准整改奠定了坚实基础。②扎实推进整改，健全长效管护机制。一是集中力量整改问题：针对排查出的问题厕所，我镇迅速成立了由镇主要领导牵头、相关部门参与的厕所改造整改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明确了职责分工和监管责任，确保整改对象符合政策要求。整改过程中，加强了施工质量、材料选用、竣工验收等关键环节的全程监督，确保整改质量达标。二是构建长效管护体系，组建由村干部、网格员或公益性岗位人员组成的村级厕所管护队伍，负责日常巡查和应急处理。③强化宣传引导，提升群众满意度。一是广泛宣传动员：充分利用村广播、宣传栏、微信群、发放明白纸、组织干部入户走访等多种形式，向群众广泛宣传农村厕所问题整改的重要性、政策措施以及正确使用维护方法，积极争取群众的理解、支持和参与。二是发挥示范引领：选取基础条件好、整改成效显著的村庄作为示范点，总结提炼其在问题整改、长效管护、群众发动等方面的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通过组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等方式，将示范村的先进经验在全镇范围内复制推广，带动全镇农村厕所管护水平整体提升。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情况**

问题1：把握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意识不强，按照属地和主管责任主动做好“排查化解、动态监管、及时处置”工作仍然存在差距。

整改情况：①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政治站位与安全意识。一是系统深入学习：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组织全体机关干部、村两委负责人及重点企业负责人，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学习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同时，系统学习了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近期下发的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重要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二是深化认识理解：采取集中研讨、专家辅导、案例剖析等多种形式，确保上级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入脑入心。深刻领会“统筹发展与安全”的重大要求，引导全镇干部职工和监管服务对象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真正做到“知安全、明责任、守底线”，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②周密部署谋划，压紧压实监管责任。一是制定专项方案：紧密结合本镇实际，研究制定了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年度目标、重点任务和时间表。二是细化监管清单：对全镇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生产经营单位、人员密集场所、重点部位等监管对象进行了系统性梳理排查，做到了底数清、情况明。三是层层压实责任：按照“分级管理、属地负责”原则，将各项整改任务和责任细化分解到具体站所、具体责任人，明确了整改标准、完成时限和验收要求，确保各项整改工作“件件有人抓、事事有人管”。③建强巡查力量，筑牢基层安全防线。一是优化人员配置，建立一支高效有力的安全巡查队伍，在办公资源配置、人员安排上给予倾斜，加强日常安全巡查，做实做细安全防范各项工作。二是健全巡查机制：科学制定日常巡查计划，全面推行网格化安全管理模式。确保巡查频次和覆盖面，重点对高风险领域、不放心点位进行高频次检查。三是落实责任体系：严格执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总体要求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具体要求。明确镇领导班子成员、村的安全生产职责分工，推动安全防范责任和措施真正落到基层一线，坚决杜绝监管盲区。

问题2：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有偏差，提振群众幸福感、获得感上用心用力不够。

（1）加强相关站所及村委对农村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牵头抓总意识不足。着力构建地灾防治工作和安全监管联合执法机制不健全，积极督促协调各相关部门解决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大隐患的排查治理工作不主动。

整改情况：①强化组织领导，健全责任体系与工作机制。一是党委统筹，高位推进：镇党委已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清单，建立并严格落实定期研究部署机制，常态听取工作进展、研判风险形势。明确镇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对全镇防治工作负总责。二是压实层级责任：建立了清晰的责任落实机制，由分管领导包片负责、包村干部具体包点负责风险区域，形成“书记负总责、分管包片、干部包村”三级责任链条，确保责任到人、压力到位。三是建强指挥体系：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任指挥长的镇地质灾害防治指挥部，下设工作专班，统一调度协调全镇防治力量。构建并完善了从“隐患点排查识别→应急预案编制完善→抢险救援队伍组织与物资储备调用”的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②开展风险排查，强化隐患管控与公开监督。一是实施全域覆盖排查：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地质灾害风险隐患集中排查专项行动。采取“拉网式”“地毯式”方法，对已知和潜在的地质灾害风险区域进行全覆盖、无遗漏的排查甄别。二是建立规范监测台账：对排查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均已建立详细的动态管理预警台账，实时记录隐患点基本情况、变化趋势、威胁范围等信息。

（2）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只注重前期建设、不注重运行管理。

整改情况：①强化政策学习，明确管理规范与职责。及时传达部署要求，已组织镇村两级相关干部、具体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吕梁市、汾阳市两级民政部门关于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管理的政策文件和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了中心的功能定位、服务标准、管理责任和安全规范，确保所有参与者知责明责。②健全检查机制，规范日常运营服务。制定并实施了定期巡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监督管理办法。由镇政府牵头，对各村日间照料中心的人员到位情况、服务项目开展、设备设施维护、环境卫生状况、安全管理措施等方面进行检查督导，发现问题现场反馈、限期整改，确保中心管理规范、活动有序，切实发挥服务老年人的核心作用。③严格经费监管，确保资金合规使用。明确要求镇农经部门对各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经费收支情况实施严格的账务监督与审核把关。对各村提交的报账凭证和开支项目进行合规性审查，严格执行财务纪律，对不属于中心规定用途或票据不规范、程序不合规的开支坚决不予核销，确保财政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中心的日常运营和服务改善。

（3）对关乎群众切身利益、反映强烈的问题回应不够及时、处置不够有效。

整改情况：①加强村级财务监管与信访响应效能。一是强化财务督查与工资保障：已组建专项督查工作小组，对存在拖欠工资问题的村集体财务状况进行全面核查，跟踪督促相关村集体依法依规筹措资金解决拖欠工资问题。同时，加强了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工资支付行为的常态化监督与指导。二是优化群众诉求处置流程：对“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平台转办的涉及本镇工单，建立了“专责受理、限时办结、动态反馈”的快速响应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工单接收、分派、督办及回访，确保在规定时限内给予群众明确答复，并及时告知处理进展，提升群众满意度。②规范土地补偿管理，化解矛盾纠纷。一是理清土地属性与补偿依据：组织力量对涉及属性变更的土地情况进行了复核梳理，进一步明晰了符合政策规定的补偿标准、补偿对象和责任主体。二是推进积案化解与群众安抚：对因历史遗留土地问题长期上访的村民，开展有针对性的沟通解释和安抚工作，耐心说明问题的进展情况和当前解决路径，设定了明确的解决时限预期，争取理解与支持。③科学规划建设，拓展多元化筹资渠道：一是积极争取上级农田水利、乡村振兴等相关领域专项资金支持；探索引导村集体、受益农户按照“谁受益、谁负担”原则合理分担部分费用；同时，探索社会资本参与模式，多措并举保障建设资金来源。二是建立建后长效管护机制：同步研究制定了农田道路建成后的管理和养护制度，明确了管护责任主体、日常维护标准和经费筹措初步思路，旨在确保道路设施长久发挥效益。

问题3：落实农村“三资”监督责任意识不足，对镇财务、农村财经运行监管制约不够有力，没有形成靠制度管人管事的机制。

整改情况：①制定清理计划，强化预算执行保障。一是启动应收款项专项清理：依据款项挂账情况、形成年限及清收难度进行分类处置，遵循“先近后远、先易后难”的原则，逐步依次开展清理工作，旨在从源头控制债务规模。二是保障刚性支出预算安排：针对门卫等后勤必须岗位人员经费保障问题，已于2025年初主动与上级财政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积极争取将此类必要支出纳入年度财政预算体系，努力在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要求的同时，确保镇政府机构日常运转的基本需求得到满足。②深化业务培训，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一是提升农经队伍专业能力：组织开展面向镇分管领导及农经站全体工作人员的村级财务管理专项业务培训。培训内容重点聚焦会计凭证规范制作、现金收支管理要求、账簿登记准确性等实务操作要点，着力提升其政策理解深度和实际执行能力。二是建立农经站内部定期自查机制，常态化对经手的会计凭证规范性、各村集体收入是否及时足额入账、现金支出合规性等进行内部核查，强化自我监督。三是规范村报账员管理：定期组织各村报账员参加“三资”管理细则专题学习，重点明确集体资产资源的发包操作流程、合同签订规范、履约监督要点以及台账登记要求。探索引入第三方专业力量，计划对“三资”（资金、资产、资源）进行清产核资与评估，摸清家底，强化监管。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监督检查党组织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

问题1：对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树得不牢。机关党建工作研究部署不够深入，对党纪学习教育、意识形态开展较为乏力。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充分。​

整改情况：①加强思想教育，提升政治站位。组织开展专题学习会，深入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增强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开展“抓党建是最大政绩”主题教育活动，通过案例分析、经验交流等形式，引导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党建工作的极端重要性。②制度建设方面。一是严格执行“三会一课”要求，同时每年组织至少一次红色基地实践教育活动，增强党员向心力，每季度组织一次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员对党组织的认同感。二是加强理论学习，在集中学习党的理论政策之余，引导党员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加强业余学习，切实增强为民务实本领。③作风建设方面。用好乡镇党校设施，不定期对党员开展培训教育。

问题2：发挥全面从严治党主导地位不充分，对基层党组织管理约束不足。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主动性不强，对自身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缺乏亲自抓、抓到底的精神。

整改情况：①强化“一岗双责”落实。制定责任清单，明确每位班子成员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具体职责和任务。定期组织班子成员开展述职汇报会，要求成员详细阐述在分管领域抓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进展及下一步计划，以此增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的主动性和自觉性。②加强监督管理与警示教育。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要求相关人员进行改正，确保问题纠治彻底。丰富警示教育形式，除传统的案例学习外，增加实地参观廉政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活动，切实提升警示教育成效。

问题3：对干部队伍建设重视程度不够，干部选拔任用和年轻干部培养机制不健全，职责分工不均衡。

整改情况：①一是完善了年轻干部培养机制，建立了年轻干部培养计划，通过定期培训、轮岗锻炼等方式，提升年轻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优化了干部职责分工，对现有干部职责进行全面梳理，根据干部的专业背景、工作能力和特长，重新合理分配工作任务，避免职责不清和忙闲不均的现象。建立了工作任务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干部职责。②加强“两委班子”建设。一是定期组织“两委班子”成员开展培训和交流活动，提高班子成员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团结协作意识。建立健全“两委班子”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工作职责和分工，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二是加大了对被合并村的支持力度，在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倾斜，提高被合并村的发展水平。

**（四）聚焦巡察审计整改落实**

问题1：镇党委主体责任扛得不牢，对巡察、审计整改重视程度不够。班子成员、相关站所、包村干部对行政村整改工作督促指导不到位，问题整改长效机制不健全，整改成效不明显，部分反馈问题整改措施就事论事，整改成效打折扣。​

整改情况：①强化责任落实与监督。明确责任主体，镇党委立即召开专题会议，明确镇党委书记为巡察、审计整改第一责任人，对全镇整改工作负总责，亲自抓部署、抓协调、抓督办，各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对分管领域内的整改事项承担直接领导责任，负责组织、指导、督促具体整改任务的落实。将整改责任细化分解到相关职能站所及包村干部，确保每个问题、每条措施都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形成层级分明、上下联动、横向协同的责任链条。②完善整改长效机制。一是深入剖析问题。组织班子成员对反馈问题进行了全面深入的分析，不仅要解决表面问题，更要深挖问题根源，避免整改措施仅停留在就事论事层面。针对问题根源，制定具有前瞻性和系统性的整改方案，确保整改工作的全面性和彻底性。二是建立长效跟踪机制。在完成整改任务后，持续关注整改效果，定期对已整改问题进行“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同时，收集整理整改过程中的有效经验和做法，形成常态化的制度和规范，通过持续总结、反思和建章立制，推动形成了“发现问题—分析根源—彻底整改—长效监管—制度固化”的闭环管理模式，显著提升了问题整改的长效性和治理效能。

下一步，栗家庄镇将持续深化巡察整改成果，着力构建长效机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一是深化党建引领，筑牢政治根基。持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深化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结合“主题党日+”模式，将理论学习与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结合，提升组织生活实效性。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用好乡镇党校资源，分层分类开展党员培训，重点提升村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推动治理的能力。二是聚焦富民强村，激发内生动力。以盘活闲置资源、规范合作社运营、发展特色产业为抓手，深化“清化收”成果运用，积极探索资源发包、资产租赁、股份合作等多元化发展路径，着力提升村级集体经济“造血”功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358-7370569。

栗家庄镇党委

2025年7月20日